

本行 109 年度研究獎金即日起接受申請

本行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，獎勵學生對經濟、金融問題之研究，並吸攬校園優秀人才，設有研究獎金設置辦法，施行迄今已逾 50 年。本行 109 年度研究獎金即日起接受申請，申請人請檢附研究論文及相關資料，於 109 年 4 月 17 日前彙送本行審核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- 1、國內各公私立大學在學大學部四年級學生；或在各該系所修業滿 1 年之碩、博士班學生，且在同一學程內未曾獲得本研究獎金者。
- 2、上學年上、下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。

二、應檢具之資料：

- 1、學校核發之上學年上、下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。
 - 2、推薦函暨論文審核單：碩、博士班學生應由系主任或所長推薦，大學部學生應由擔任相關課程之教授推薦，並經推薦人附註論文審核意見。
 - 3、研究論文乙篇：研究範圍為與國內經濟或金融之相關議題，包含金融科技 (FinTech)、金融創新、資訊安全等。
 - 4、「申請研究獎金個資告知事項」同意文件乙份。
 - 5、研究論文應以個人名義發表，不受理共同發表之論文。研究論文如以英文書寫者，請附中文摘要。
- 三、經本行審查通過者，將頒予獎狀及獎金。大學部每名新台幣（下同）1 萬 5 仟元，碩士班每名 1 萬 8 仟元，博士班每名 2 萬 5 仟元。獲獎論文經得獎人同意後，本行得擇優刊載或印行，不再另行支付稿酬。申請人得獎資歷並將做為本行未來晉用人員之參考。
- 四、相關申請文件請逕寄台北市松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225 號（郵遞區號 105）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調查研究部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申請 109 年研究獎金」。

- 五、 本行將擇日舉辦頒獎典禮，屆時請得獎學生至本行參加頒獎典禮。
- 六、 相關附件（研究獎金設置辦法、推薦函暨論文審核單及個資告知事項），請於本行網站（www.tcb-bank.com.tw）下方「[快速連結/書表下載/其他](#)」自行下載（聯絡人：李逸川，電話：25-2173-8888#3753）。



掃描 QR CODE 連結至該行網站。